

# 无固定期限借款合同(实用8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 2023年无固定期限借款合同模板篇一

贷款人：

借 款 合 同

编号： 惠农信(20 )借字第 号

贷款人： 住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借款人向贷款人申请借款，贷款人经审查同意按本合同约定发放贷款。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并承诺严格履约。

### 第一条 借款类型及用途

1、借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借款类型为(新增借款、还旧借新、借新还旧、转换主体)。

2、本合同项下的借款用于 。 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借款人不得改变借款用途，贷款人有权监督借款的使用。

### 第二条 借款币种和金额

1、本合同项下的借款币种为 。

2、本合同项下的借款金额为(大写) (小写) 。

### 第三条 借款期限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为（日/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借款借据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限起始日和到期日、借款金额、利率及借款币种等事项与借款借据不一致时，以借款借据记载的为准。

### 第四条 放款方式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 第五条 贷款人受托支付

#### 1、账户一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 2、账户二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 3、账户三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 4、账户四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 5、账户五

帐户名：

帐号或卡号：

开户银行：

贷款人在审核借款人相关交易资料符合本合同第七条约定的条件后，按本合同第四条约定发放贷款，而后按照本合同第五条约定将借款款项通过借款人的账户支付给借款人交易对手的上述账户。

## 第六条 借款利率

## 第七条 发放贷款的前提条件

1、借款人及其交易对手在贷款人处开立 账户。

- 3、本合同设有担保的，符合贷款人要求的担保已生效并持续保持有效；
- 4、本合同已经生效、并且借款人没有发生本合同所约定的任一违约事项；
- 7、与拟发放贷款同比例的固定资产项目资本金已足额到位；
- 8、固定资产项目实际进度与已投资额相匹配；
- 9、双方约定的其他发放贷款的前提条件：

## 第八条 还款

1、还款原则：本合同项下借款人的任何还款，均按先还息后还本、息随本清的原则偿还。贷款人与借款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b□季末月;c□年末月)的第 日。借款人须于每一结息日当日支付利息;如借款本金的最后一次偿还日不在结息日，则未付利息应与借款本金一并支付，逾期付息属违约。

3、还本：借款人按以下第 种方式偿还借款本金：

(1) 借款人于借款到期日一次性偿还全部借款本金。

(2) 分期还款计划：借款人按借款凭证和/或附件《分期还款计划书》所载的分期还款计划偿还借款本金。

4、还款方式：借款人应于本合同约定的结息日及还款日前备足款项并存入在贷款人处开立的还款账户。借款人授权贷款人在结息日及还款日直接从借款人在贷款人系统的经确认为还款账户的账户中扣收相应借款本息及其他应付款项，此授权行为不再另行签发授权书。如还款账户为借款人以外的第

三人名下账户，则该第三人应签发授权书，授权贷款人从该账户中扣收借款人应还款项。若借款人的还款账户发生挂失、冻结、销户或借款人需要变更还款账户的，借款人应及时通知贷款人并申请办理变更手续。在变更手续生效前，若原还款账户已无法扣款的，借款人应到贷款人指定网点进行还款，而且无法扣款的责任应由借款人全部承担。

借款人未按时还款的，贷款人有权直接从还款账户及借款人在贷款人所属的农村信用社系统内开立的任何账户中扣收应还的借款本金、违约金等任何款项。

1、借款人提前归还借款本金时，应提前5个工作日向贷款人提出书面申请，经贷款人同意，可提前偿还部分或全部本金。

2、借款人在向贷款人还清已到期应付款项的前提下方可提前还本。借款人提前部分还本的，还须先结清当期应还款项。对于借款人提前偿还的本金，贷款人按照提前还款时本合同执行的贷款利率和提前还本的金额及上一结息日至提前还款日的实际占用天数计收利息，此前已计收的借款利息不再调整。

3、借款人提前还款的，贷款人有权按下列第 种方式收提前还款违约金：

(1) 贷款实际发放后 个月内提前还款的，违约金=提前归还金额× %；贷款实际发放满 个月后提前还款的，违约金=提前归还金额× %。

(2) 其他方式： 。

4、借款人不能按期归还本合同项下借款本金，需要办理借款展期时，应在借款到期前30天向贷款人提出书面申请，经贷款人审查同意展期的，双方另行签订展期协议。如贷款人不同意展期，则借款人仍应按本合同约定偿还借款本金。

## 第十条 借款的担保

1、借款人必须根据贷款人的要求为履行本合同提供担保。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方式可以为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其他担保方式中的一项或数项。

3、借款人在此确认：贷款人有权自由选择行使本合同项下任意全部或部分担保合同和文件中的权利，以实现贷款人的债权，同时借款人放弃对贷款人上述选择的一切抗辩。

## 第十一条 借款人权利和义务

2、有权要求贷款人对借款人提供的有关家庭资产、财务资料、生产经营等方面的个人资料或企业资料予以保密，但法律法规和规章另有规定及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如经借款人授权，贷款人可以在授权范围内对外披露借款人的资料。

3、应按本合同的约定按时足额归还借款本息。

4、应按本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借款，不得将借款挪作他用。借款人应保证本合同项下的借款的用途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行业规则和借款人的公司章程或章程性文件，并取得相关许可和授权。

件、在各金融机构的开户及存贷款情况等资料及信息以及借款人的交易对手主体资格文件、交易合同等，并对其准确性、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负责。

6、向贷款人提交相关交易资料以证明符合合同约定的受托付款条件，交易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交易对手的主体资格文件、交易合同及相关附件。

7、积极配合贷款人及其授权代理人对借款人及担保人或担保财产的有关生产经营、财务活动及本合同项下借款使用情况、

与交易对手交易关系真实性的调查、了解及监督。接受贷款人对固定资产项目的收入现金流和借款人的整体现金流进行的动态监测以核查借款支付是否符合合同约定。

(2) 进行有关对外投资及资产转让的重大事项；

(3) 以租赁、承包、联营、托管等方式进行产权、经营权交易；

(4) 进行股权调整或股权转让等重大股权变更事项；

(5) 发行债券、向第三方借款等实质性增加债务的融资行为；

(6) 进行其他足以引起本合同之债权债务关系变化或影响贷款人债权实现的行为。

(4) 借款人经营出现严重困难和财务状况发生恶化；

(6) 借款人发生重大债权债务纠纷引起诉讼、仲裁等事件；

(7) 其他可能影响借款人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的情况。

10、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未全部还清之前，借款人为他人债务提供保证或以其主要财产向第三人抵押、质押，可能影响其偿还本合同项下借款本息能力的，应当提前7天书面通知贷款人并征得贷款人书面同意后方可进行。

11、借款人及其投资者不得抽逃资金、转移资产或擅自转让股份，以逃避对贷款人的债务。

12、借款人有关会计年度的经营成果不足以清偿借款人依本合同在有关会计年度决算后应清偿贷款人的借款本息和费用时，借款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股东或投资者分配股息、红利。

13、不得以任何有可能危及到自身偿债能力的方式处路其资

产，并不得向他人提供超过自身负担能力的任何担保。

14、借款人应当承担与本合同及本合同项下担保有关的律师服务、保险、运输、评估、登记、保管、鉴定、公证等费用，以及因借款人原因导致贷款人以任何一种方式追索本合同项下债权所引起的费用。

15、为贷款人保守相关的商业秘密。

16、如借款人需向第三方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债务，必须经贷款人书面同意。

17、借款人保证向贷款人提供的通讯地址、联系方式、营业执照、个人身份证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合法性，并承诺在上述信息变动之日起五日内书面通知贷款人。同时保证，贷款人根据上述信息发出的主张权利的有关凭据，借款人均可收到，因上述信息有误或未能及时更新而造成借款人未能收到贷款人主张权力的有关凭据而产生的后果均由借款人承担。

18、保证与交易对手交易关系的真实性。

## 第十二条 贷款人权利和义务

1、贷款人有权了解借款人的生产经营、财务活动、物资库存和借款的使用等情况，要求借款人按期提供财务报表等文件、资料和信息。

立的任何账户中扣划，且扣划凭据无须经借款人签认。

3、借款人归还的款项不足以清偿本合同项下应付数额的，贷款人应按照先还息后还本的原则进行操作。

4、借款人出现违约或其他足以影响借款安全的不利行为或情



形时，贷款人可以停止发放借款或向借款人主张提前归还借款本息及相关费用。

5、本合同项下借款的担保人出现停产、歇业、被注销登记、被吊销营业执照、破产、被撤销以及经营亏损等情形，部分或全部丧失与本借款相应的担保能力，或者作为本合同项下借款担保的抵押物、质物、质押权利价值减少、意外损坏或灭失等，或者其它担保方式出现风险时，贷款人有权提前收回借款本息，或要求借款人及时提供贷款人认可的其他担保。

6、借款人未履行还款义务，贷款人可以就借款人的违约行为对外进行公开披露，或为催收之目的将有关信息提供给催收机构，且无需对由此而可能给借款人带来的影响承担任何责任。

7、有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金融监管机构的要求，将有关本合同的信息和其他相关信息提供给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企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和其他依法设立的信用数据库，供具有适当资格的机构或个人查询和使用，贷款人也有权为本合同订立和履行之目的，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个人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企业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和其他依法设立的信用数据库查询借款人和担保人的相关信息。

8、在借款人完全满足本合同为其设定的义务、满足放款的前提下，按期足额向借款人发放贷款，但因借款人原因造成延迟的除外。

9、通过对借款人固定资产项目的收入现金流和借款人的整体现金流进行的动态监测核查贷款支付是否符合合同约定。

10、审查借款人提交的交易对手主体资格文件及交易合同等以确定符合合同约定的受托付款条件。

11、调查借款人与交易对手交易关系的真实性。

12、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的其他权利义务。

### 第十三条 违约事项

1、发生下列事项之一时，即构成借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违约：

(3) 固定资产项目进度落后于资金使用进度；

(4) 借款人虚构与交易对手的交易关系或虚增与交易对手的交易金额；

(8) 借款人和/或家庭经营状况或财务状况恶化，或信用下降；

(9) 借款人有转移财产、抽逃资金及其它逃避债务的行为；

(11) 借款人已经或将要丧失还款能力；

(14) 借款人发生其他足以影响其偿还债务能力的事件；

(15) 借款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

2、发生下列事项之一，即构成贷款人在本合同项下的违约：

(2) 贷款人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利率的浮动范围及本合同的约定擅自加收、变更加收借款利息或其他费用。

###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要求借款人限期纠正违约行为并赔偿相应损失；

(2) 停止发放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或停止受托支付；

(3) 宣布借款立即到期，要求借款人立即归还全部借款本金及

相关费用；

(11)解除与借款人的借贷关系；

(12)采取本合同约定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措施。

(1)要求贷款人限期纠正违约行为；(2)提前还款。

3、因借款人违约致使贷款人采取诉讼、仲裁等任何方式实现债权的，借款人应当承担贷款人因此而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 第十五条 法律适用及争议的解决

1、本合同的签署、变更、修改、补充、有效、解释、履行和执行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提交仲裁委员会在 进行仲裁。(2)向贷款人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在争议未解决之前，除争议事项外，不影响本合同规定的其他条款的执行。

## 第十六条 其他约定条款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未作约定的部分，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其他相关规定办理。

(4)双方认为必需的其他资料。 3、借款人声明和保证：

(1)借款人清楚地知悉贷款人的经营范围、授权权限。

(2)借款人已阅读本合同所有条款。应借款人要求，贷款人已就本合同作了相应的条款说明。借款人对本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通晓并充分理解。

(3) 借款人有必要权利和授权及有完全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从事其所经营的业务及签署和履行本合同。

## 第十七条 其他约定

## 第十八条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一式 份，借款人执 份，贷款人执 份，其余 份暂由贷款人保存，以交相关部门或人士登记、备案或存档；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本合同签字盖章栏，无正文)

借款人(盖章)：

有权签章人：

贷款人(盖章)： 有权签章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 2023年无固定期限借款合同模板篇二

外汇贷款有广义和狭义之分，狭义的外汇贷款，仅指我国银行运用从境内企业、个人吸收的外汇资金，贷放于境内企业的贷款；广义的外汇贷款，还包括国际融资转贷款，即包括我国从国外借入，通过国内外汇指定银行转贷于境内企业的贷款。

贷款帐号：

借款人：

贷款人：

根据号文批准的引进项目，所需资金经借款人申请，贷款人审查同意发放外汇贷款。双方同意遵照国务院颁发的《民法典》的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贷款金额：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包括应付利息万美元。

第二条贷款期限：年，自第一笔用汇之日起还清全部贷款本息日止。

第三条贷款利率及计收方法：1. 按贷款人总行制定的\_\_年期\_\_个月浮动一次的利率执行或2. 按贷款人制定的\_\_年期\_\_个月浮动一次的利率执行或3. 按贷款人总行制定的优惠利率执行，目前为\_\_或4. 按贷款人自营统筹资金贷款利率执行，贷款利息每\_\_计收一次，结息日为\_\_(复息或从存款户中扣收要写明)。

第四条贷款用途：本贷款本金部分限于支付费用，必须专款专用，未经贷款人同意，不得挪作它用。应付利息部分限用于偿付本贷款到期利息，不得作其他支付。

第五条贷款使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三个月内，贷款人应提出订货卡片，提出订货卡片之日起五个月内应对外签订贸易合同。贸易合同副本需送交贷款人，以便对外开证、付汇。如遇特殊情况需延期定货的，应事先经贷款人同意。借款人未按上述要求提出订货卡片和签订贸易合同的，贷款人有权撤销贷款。

\_\_年\_\_万美元；\_\_年\_\_万美元；\_\_年\_\_万美元。

贷款人允许借款人按实际情况调整用款计划。提款期到期，未提用贷款，如借贷双方无其他约定，借款人不得再继续支

用贷款。

\_\_年\_\_万美元;\_\_年\_\_万美元;\_\_年\_\_万美元。

如贷款项目提前实现效益，借款人应提前偿还贷款;如年度还款计划不能实现，借款人应在年底前提出调整还款计划，并经贷款人同意，否则贷款人将按贷款违约处理;如借款人不能按期还款，最迟在贷款到期日前十五天应向贷款人提出书面展期申请，届时贷款人可按有关规定作出处理意见。逾期或贷款人不同意展期的贷款，自过期之日起加收20%的罚息。

为了有利于还款，借款人应在贷款人处开立还款准备金账户，将用于还款的人民币资金先予存入，待外汇额度落实后再结汇偿还贷款。

本贷款项下有关进出口结算业务，应通过中国银行进出口业务部叙做。

第八条还款担保：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息由\_\_作为借款人的担保人，并由担保人向贷款人出具担保函，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份，一旦借款人不能按期偿还贷款本息，经贷款人发出书面通知，由担保单位承担还本付息责任。保人出具担保函，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份，一旦借款人不能按期偿还贷款本息，经贷款人发出书面通知，由担保单位承担还本付息责任。

第九条保险事项：为避免贷款期间可能因发生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而遭受损失，借款人应向有关保险机构投保贷款项下进口设备外汇财产保险，并将保险权益转归贷款人名下，直至还清全部贷款本息时止，保险费用可在本贷款项下支付。

第十条违约和违约处理

(一) 下列情况均属借款人违约：

1. 借款人未能按合同计划用款和还本付息。
2. 未经贷款人同意改变贷款的用途或挪作他用。
3. 未经贷款人同意借款人私自转卖用本贷款购置的设备。
4. 借款人违反本合同其他条款事项。

(二)根据违约情况，贷款人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1. 注销借款人未使用的贷款。
2. 对违约部分贷款加收最高为50%的罚息。
3. 冻结借款人在贷款人处的存款，并追回贷款。
4. 向贷款担保人追索贷款。
5. 借款人和担保人未能履行合同还款责任时，贷款人有权从借款人和担保人在各金融单位存款账户中主动收还贷款项。
6. 采取其他必要手段，直至依法索偿应付未付贷款本息及费用。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计划及有关的概算预算经计划下达机关批准修改或取消的，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共四份，双方各执两份。本合同若有其他未及事宜，双方进一步商定补充条款。

1. 向经济合同仲裁机构申请仲裁；
2.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借款人(盖章) 贷款人(盖章)

企业负责人 银行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经办人员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 2023年无固定期限借款合同模板篇三

贷款帐号: \_\_\_\_\_

借款人: \_\_\_\_\_

贷款人: \_\_\_\_\_

根据\_\_\_\_\_号文批准的\_\_\_\_\_引进项目, 所需资金经借款人申请, 贷款人审查同意发放外汇贷款。双方经协商签订本合同, 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贷款金额: \_\_\_\_\_万美元(或其他等值外币), 包括应付利息\_\_\_\_\_万美元。

第二条?贷款期限: \_\_\_\_\_年, 自第一笔用汇之日起至还清全部贷款本息日止。

第三条?贷款利率及计收方法: 1. 按贷款人总行制定的\_\_\_\_\_年期\_\_\_\_\_个月浮动一次的利率执行, 或2. 按贷款人制定的\_\_\_\_\_年期\_\_\_\_\_个月浮动一次的利率执行, 或3. 按贷款总行制定的优惠利率执行, 目前为\_\_\_\_\_或, 4. 按贷款人自营统筹资金贷款利率执行, 贷款利息每\_\_\_\_\_计收一次, 结息日为\_\_\_\_\_ (复息或从存款



户中扣收要写明)。

第四条?贷款用途：本贷款本金部分限于支付费用，必须专款专用，未经贷款人同意，不得挪作它用。应付利息部分限于用偿付本贷款到期利息，不得作其他支付。

\_\_\_\_\_年\_\_\_\_\_万美元；\_\_\_\_\_年\_\_\_\_\_万  
美元：\_\_\_\_\_年\_\_\_\_\_万美元。

贷款人允许借款人按实际情况调整用款计划。提款期到期，未提用贷款，如贷款双方无其他约定，借款人不得再继续支用贷款。

\_\_\_\_\_年\_\_\_\_\_万美元；\_\_\_\_\_年\_\_\_\_\_万美  
元；\_\_\_\_\_万美元。

如贷款项目提前实现效益，借款人应提前偿还贷款；如年度还款计划不能实现，借款人应在年底前提出调整还款计划，并经贷款人同意，否则贷款人将按贷款违约处理；如借款人不能按期还款，最迟在贷款到期日前十五天应向贷款人提出书面展期申请，届时贷款人可按有关规定作出处理意见。逾期或贷款人不同意展期的贷款，自过期之日起加收20%的罚息。

为了有利于还款，借款人应在贷款人处开立还款准备金账户，将用于还款的人民币资金先予存入，待外汇额度落实后再结汇偿还贷款。

本贷款项下有关进出口结算业务，应通过中国进出口业务部叙做。

第八条?还款担保：本合同项下的贷款本息由\_\_\_\_\_作  
为借款人的担保人，并由担保人向贷款人出具担保函，作为  
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一旦借款人不能按期偿还贷款

本息，经贷款人发出书面通知，由担保单位承担还本付息责任。

第九条?\_\_\_\_\_事项：为避免贷款期间可能因发生自然灾害或意外事故而遭受损失，借款人应向有关\_\_\_\_\_机构投保贷款项下进口设备外汇财产\_\_\_\_\_，并将\_\_\_\_\_权益转归贷款人名下，直至还清全部贷款本息时止，\_\_\_\_\_费用可在本贷款项下支付。

## 第十条?违约和违约处理

(一) 下列情况均属借款人违约：

1. 借款人未能按合同计划用款和还本付息。
2. 未经贷款人同意改变贷款的用途或挪作他用。
3. 未经贷款人同意借款人私自转卖用本贷款购置的设备。
4. 借款人违反本合同其他条款事项。

(二) 根据违约情况，贷款人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1. 注销借款人未使用的贷款。
2. 对违约部分贷款加收最高为50%的罚息。
3. 冻结借款人在贷款人处的存款，并追回贷款。
4. 向贷款担保人追索贷款。
5. 借款人和担保人未能履行合同还款责任时，贷款人有权从借款人和担保人在各金融单位存款账户中主动扣收还贷款项。
6. 采取其他必要手段，直至依法索偿应付未付贷款本息及费用。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计划及有关的概算预算经计划下达机关批准修改或取消的，允许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共四份，双方各执两份。本合同若有其他未及事宜，双方进一步商定补充条款。

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委员会\_\_\_\_\_；

（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借款人：\_\_\_\_\_（盖章）?贷款人：\_\_\_\_\_（盖章）

企业负责人：\_\_\_\_\_（签章）?银行负责人：\_\_\_\_\_（签章）

财务负责人：\_\_\_\_\_（签章）?经办人员：\_\_\_\_\_（签章）

签约日期：\_\_\_\_\_

签约地点：\_\_\_\_\_

## 2023年无固定期限借款合同模板篇四

借款方：\_\_\_\_\_

为了明确责任，恪守信用，特签订本合同。

一、借款方向贷款方申请借款人民币（大写）\_\_\_\_万元，用于\_\_项目。借款实际发放额，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内以借据为凭，并作为本合同附件。

二、贷款方根据借款方按工程进度报送的工程用款计划和用款借据，在\_\_天内审查发放贷款，以保证借款方工程进度的资金需要。如因贷款方责任未按时供应资金，要根据违约数额和延期天数付给借款方违约金。借款方违反规定，擅自改变用款计划，挪用贷款或物资，贷款方有权停止发放贷款，被挪用的贷款要加收\_\_%的罚息并如数追回。

三、借款期限定为\_\_年\_\_月，从发放出贷款之日起至全部收回本息，具体用款和还款的方式和时间，以借据为凭并作为本合同附件。利率月息为\_\_%，按季收息。贷款逾期未还除限期追收外，按规定从逾期之日起加收利息\_\_%。

四、借款方保证按期偿还全部借款本息。贷款逾期未还的部分，贷款方有权限期追收贷款，必要时，贷款方可从借款方帐户中扣收。借款单位在其他银行还有存款帐户的，贷款方可商请该行代为扣款清偿。

五、供款方按照银行抵押贷款办法规定，愿以自己拥有的财产或贷款新增的固定资产作抵押，抵押品另附明明细清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借款方不履行合同时，贷款方对抵押品享有处理权和优先受偿权。

借款方请\_\_作为借款的保证人，经贷款方审查，证实保证人具有足够代偿的财产。保证人有权检查和督促借款方履行合同。当借款方不履行合同时，由保证方负连带偿还本息的责任。必要时，由贷款方从保证人的存款帐户内扣收。

六、贷款方有权检查、监督贷款使用情况，了解借款方的经营管理、计划执行、财务活动、物资库存等情况，借款方应提供工作便利。借款方必须按时向贷款方报送有关工程进展、

贷款使用情况及统计报表和资料。贷款项目竣工验收和审查决算时，要有贷款方参加。

七、因国家调整计划、产品价格以及修正概算等原因需要变更合同条款时，由借、贷双方签订变更合同的协议，并经保证方同意，作为合同的补充部分。

本合同的附件：

本合同经合同双方签章后生效，贷款本息全部清偿后自动失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贷款方、借款方、保证方各执1份；合同副本\_\_份，报送\_\_有关单位各留存1份。

借款方：\_\_\_\_\_（公章） 贷款方：\_\_\_\_\_（公章）

开户银行及帐号：\_\_\_\_\_

保证方：\_\_\_\_\_（公章）

地址：\_\_\_\_\_

法人代表：\_\_\_\_\_

开户银行及帐号：\_\_\_\_\_

签约日期：\_\_\_\_\_

签约地点：\_\_\_\_\_

## 2023年无固定期限借款合同模板篇五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借款方(乙方)：\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根据《民法典》以及人民币固定资产贷款合同文批准立项，甲乙双方就下列人民币固定资产贷款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供双方信守。

### 第一条 贷款金额

经乙方申请，甲方同意按下列条款向乙方发放固定资产贷款\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 第二条 贷款用途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仅限用于\_\_\_\_\_，专款专用，不得挪用。

### 第三条 贷款期限

自甲方第一笔拨款之日起至乙方全部还清本息之日止，共计\_\_\_\_\_个月(\_\_\_\_\_年)。

### 第四条 贷款利率

本贷款利率为月息\_\_\_\_\_‰。在本合同有效期间，如遇中国人民银行调整利率或变更计息办法，自其公布或生效之日起，本贷款上述利率或计息办法亦作相应调整，并以甲方通知为准。

### 第五条 贷款的拨付和作用

甲方在本合同规定的用途和金额内，按照乙方提供的、经借贷双方协商同意的用款计划，逐笔核贷，供给资金。乙方须于每次用款日前\_\_\_\_\_天以电报(加注双方确定的编码)或信函(信托放款支付凭条)方式通知甲方用款的具体日期、金额。甲方接到上述通知后，即按要求用款日期、金额将款项以电汇方式划拨至乙方\_\_\_\_\_在\_\_\_\_\_行开立的人民币第\_\_\_\_\_号账户内。乙方须在发出上述用款通知的同时即将签字、盖章的贷款借据寄甲方。

乙方须按用款计划用款。如延迟用款，除须于该次计划用款日前\_\_\_\_\_书面通知甲方外，乙方将对延迟用款金额部分自延迟之日起，按实际延迟天数，收取本贷款利率之50%的承担费。如延迟天数超过\_\_\_\_\_天，甲方有权终止贷款，并保留立即对已贷款部分本息的追索权。

如提前用款，乙方须于该次提前用款日前二个月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生效，否则甲方因资金不便、不能适时供应资金之责任，由乙方自负。如因国家计划或政策变化等因素使甲方不能按原用款计划供应资金，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 第六条计、付利息

本贷款起息日为甲方第一笔拨款日，利息按实际用款天数，以360天为一年计算，乙方每季度向甲方付息一次。计算与付息日为每季度/半年最后一个月二十日。如该日恰逢非银行营业日，则顺延至下一个营业日。

## 第七条贷款管理

乙方须按时向甲方提供每月、季、半年及年度财务报表，并每半年向甲方提供本贷款使用和效益情况报告。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的时候检查本贷款的使用情况以及乙方的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一切必要的资料，并给予协助和提供方便。乙方如发生任何影响本贷款按期还

本付息的固定资产或其他债务之增加，须事先经甲方同意。

## 第八条 贷款偿还

乙方必须在本合同规定的贷款期限内，按还款计划偿还贷款，不得逾期。如提前还款，须于该次还款期日前\_\_\_\_\_天书面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方可提前还款。每次提前还款不得少于人民币\_\_\_\_\_万元。本贷款非经甲方特别许可，不得展期。本贷款项下的应还本金、利息(包括罚息)、承担费，均由乙方以电汇方式汇至甲方在中国银行总行营业部开立的人民币第\_\_\_\_\_号账户内。

## 第九条 还款担保

本贷款本息的偿还由经甲方认可的、有实际担保能力的作为乙方的担保人，担保人按甲方的条件和格式向甲方出具不可撤销的担保书。一旦乙方不能按本合同(包括还款计划书)的规定按期偿还贷款本息(包括罚息、承担费)，上述担保人保证按担保书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十天内，无条件代为偿还乙方所欠的应还本息(包括罚息承担费)。

##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二、如乙方不按本合同(包括用款计划书)的规定按期偿还贷款本息，甲方有权对逾期偿还金额部分，自逾期之日起，在本合同利率基础上加收30%的罚息。

(三) 乙方的资产总额不足以抵偿其负债总额；

(四) 乙方的担保人违反或失去担保书中的条件；

(五) 乙方或其担保人在本合同履行期内濒临破产。

四、凡乙方对除本贷款之外的其他债务有违约行为，或其它



债务已经(或可以)加速到期, 或乙方经司法程序宣告破产或乙方承认无力清偿已到期债务, 或将其财产让与给其他债权人, 则均被视为对本合同同时违约, 本贷款亦须同时(以同等比例)加速到期受偿或同时(以同等比例)分配乙方的让与及清偿财产。

第十一条乙方须对本贷款项下购置的固定资产, 在贷款期内办理以甲方为受益人的财产保险, 直至乙方全部还清本息。保险单亦由甲方保管。

第十二条甲方将委托\_\_\_\_\_代其管理本合同项下贷款的使用和归还以及办理与本合同有关的贷方所授权或委托的其它事项。

### 第十三条 合同变更

甲、乙任何一方如要求变更本合同或其中条款, 须事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新协议前, 本合同仍然有效。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 2023年无固定期限借款合同模板篇六

法定代表人: \_\_\_\_\_

贷款方: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应借款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出的借款申请, 贷款方愿意提供固定资产外汇贷款。现借贷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民法典》以及交通银行的有关业务办法的规定, 经过平等协商, 达成以下条款, 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 第一条 借款币种、金额和期限

1.2 借款金额：（大写：\_\_\_\_\_）其中备付利息：（大写：\_\_\_\_\_）

1.3 借款期限：借款期限为\_\_\_\_\_年，自第一笔提款之日起算。

## 第二条 借款用途

2.2 备付利息款限于用于支付建设期各期利息。

## 第三条 提款

(1) 已提供项目投资列入国家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的证明；

(5) 自筹资金已按贷款方要求或按计划投入使用或到帐；

(6) 未发生第9.1条款所列任何一种违约行为；

3.2 提款期限为\_\_\_\_\_个月。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算。在提款期限内，借款方应按下列计划提款。

### 计划提款

金额

年

季

月

3.3 各年(季)度提款计划借款方应在当年(季)第一笔提款前一个月提交贷款方。

3.4分年和年(季)度提款计划如需调整,应至少提前十五天提出,并经贷款方同意。

3.5借款方办理提款,应提前\_\_\_\_\_个银行营业日提交有效借款凭证。

3.6提款期到期,未提贷款部分即自动注销,但事前已经贷款方书面同意延展提款期限者除外。

#### 第四条利息和费用

4.1借款利率。

借款年率为\_\_\_\_\_

利息每\_\_\_\_\_计收一次,结息日为\_\_\_\_\_。

计息方法:以三百六十天为一年,按贷款余额和实际用款天数计收利息。

4.2承诺费。如借款方未按第3.3条款所述季度提款计划提用贷款,又未按第3.4条款规定提前通知调整提款计划,对该未提或超计划提款部分,贷款方有权按未提或超提金额的\_\_\_\_\_‰一次性收取承诺费。

4.3管理费。借款方应在第一次提款时按合同借款金额的\_\_\_\_\_‰一次性向贷款方支付管理费,管理费以人民币支付(以支付当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中间价折算)。

4.4借款方应于结息日主动支付利息,如结息日为非银行营业日,则顺延至下一个银行营业日支付,届时未付,贷款方有权主动从借款方的存款帐户中扣收。如存款不足以支付利息,对应付未付利息,贷款方可计收复利。

4.5凡因签订和履行本合同及其附属文件而发生的其他费用均

由借款方承担。

4.6除4.3条款项下费用外，其他各项利息、费用均以所借币种支付。

## 第五条还款

5.1还款来源为\_\_\_\_\_及其它可用于还款的资金。

期序

金额

序数

年

季

月

币种：

第1期

第2期

第3期

第4期

第5期

第6期

第7期

第8期

第9期

第10期

第11期

第12期

第13期

第14期

第15期

第16期

第17期

第18期

第19期

第20期

5.3借款方在原定借款期限内不能按期归还贷款，应在计划还日前一具月提出调整还款计划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并对第5.2条款作出修订后执行。贷款到期(指分期还款计划中的最后一期)，借款方因客观因素无力归还，最迟应在贷款到期日前一个月提出展期申请，经贷款方同意展期的，借贷双方就本合同中的贷款期限、利率和还款计划部分作出补充和修订，展期贷款利率按修改后期限的相应利率档次确定。

5.4借款方未按第5.2条款规定的分期还款计划按期如数还款，又未经贷款方同意调整还款计划，对未还贷款部分贷款方有权从计划还款日后的第一天起在原订利率基础上加收20%的利息。

5.5借款方提前还款应经贷款方同意方可办理，并应提前\_\_\_\_\_个银行营业日通知贷款方，提前还款应在结息日并按第5.2条所列还款期序的倒序进行，而不能抵冲即将到期或下一期的还款。

## 第六条担保

6.1本借款由\_\_\_\_\_提供还款担保(具体担保内容见附件)。如借款方未能履行，贷款方可行使上述担保项下的权利。

6.2借款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将第8.4条款所述本贷款项下所有各期保险单项下的权益无条件抵押给贷款方，保险单以贷款方为第一受益人，保险单正本交由贷款方保管，贷款方有权参与定损定责及索赔工作。如借款方未能按期归还贷款本息，发生保险赔偿时，贷款方有权从保险赔偿金中扣收贷款本息。

## 第七条陈述与保证

7.1借款方向贷款方陈述并保证：

a.重大违纪违法或被索赔事件；

b.未结案的诉讼仲裁事件；

c.向第三者提供信用担保、权益和资产抵押以及各类债务承诺；

d.各类举债、欠债；

e.其他重大事件。

7.2第7.1条款所述第一项陈述与保证，亦作为借款方在每一提款日和每一利息支付日作出的陈述与保证。

## 第八条约定事项

8.2本合同签订后，借款方应按计划对外订货，进口订货卡片应交贷方审核，贸易合同副本应交贷款方，贷款方凭以开证、付款，借款方在本合同签订后\_\_\_\_个月内未能签订进口合同，贷款方有权撤消本贷款。

8.3借款方同意无条件接受贷款方的信贷监督和检查，并为之提供工作便利。贷款方有权参与招标、商务谈判、竣工验收等活动，有权参加借款方有关工程建设、生产经营、计划财务等方面的重要业务办公会议或列席董事会，有权参与贷款方认为有必要参加的其他重大活动和会议。借款方应将上述重要活动和会议事先通知贷款方。借款方应按贷款方要求及时报送与项目建设、贷款使用和生产经营有关的各类重要设计文件、统计财会报表、各年计划及其执行情况的书面报告、董事会重大决议和决定(包括人事安排方面)。借款方应保证上述报表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贷款方有权调阅原始凭证，审查借款方的资产和财务状况。

8.4在本合同有效期间，在借款方建设和经营期间，借款方应将本贷款项下财产以所借币种向贷款方指定的保险公司按期连续投保有关险种。保险额应为财产原值的110%。如原值低于市场价时，应按重置价投保。借款方如中断保险，贷款方有权主动代为保险，一切费用由借款方负担。

8.5借款方应将本贷款项下未参与周转的全部折旧基金积累和不低于\_\_\_\_%的其他专项基金存入贷款方，将不低于\_\_\_\_%

的各类结算业务交由方办理。

8.6借款方对本贷款和其它同类债务的清偿，应按照比例平等原则进行。如果今后为其他建设项目采取抵押担保方式筹措建设资金，借方应同比例地向贷款方提供抵押品。借款方不会与第三方签订任何有损贷款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权益或影响借方履行本合同能力的合同或协议。

8.7借款方发生下列事件应事先征得贷款方的同意：

(1) 以资产和收入为其他单位提供信用担保或设定抵押权；

(2) 出售、转让、出租或以其他方式处分以本贷款购置的设施、设备、器具及其他任何固定资产。

## 第九条违约责任

9.1如果发生下列任何一种事件，借款方即构成违约：

(1) 借款方未能按第四条、第五条规定按期如数支付各项应付款项；

(2) 未按第二条规定使用贷款；

(7) 停止项目建设或生产经营；

(8) 借款方(被)申请破产。

9.2贷款方未能按提款计划及时供应贷款即构成违约，但由于国家经济政策和信贷政策变更者除外。

(1) 从借款方在贷款方的任何帐户中主动扣收欠款；

(4) 中止或终止借款方的部分或全部提款权利；



(5) 宣布贷款本息部分或全部到期并限期或立即偿付；

(6) 其他依本合同或/和依法律可采取的任何措施。

贷款方因追索贷款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应由借款方负责。对贷款方采取上述任何措施，借款方无条件放弃抗辩权。

9.4 如贷款方违约，借款方可从违约之日起按违约金额和违约天数每天向贷款方收取不高于万分之五的违约金，直至违约行为纠正之日为止。

## 第十条 其他事项

10.1 本合同项下的借款申请书、年(季)度提款调整计划、借款凭证、还款付息凭证、财产权益抵押合同、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协议、催收贷款通知等均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对借贷双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10.2 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任何修改、补充均须双方协商并订立补充条款或修改协议，修改、补充协议无论是否明示，均作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对借贷双方均有法律约束力，并丝毫不影响本合同未变更部分的法律效力。

10.3 本合同对借贷双方以及各自的继承人和受让人均具有法律约束力。贷款方可自主决定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全部或部分权利，但应及时通知借款方。未经贷款方书面同意，借款方以任何形式转让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行为均属无效。

10.4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贷款方规定办理；没有规定的，由双方另行协商订立补充条款。

10.5 借贷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有争议，应尽量通过协商解决。经协商未能圆满解决时，应向贷款方所在地主管法院提起诉讼。

10.6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至本合同项下全部应付款项清偿完毕之日失效。

10.7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借贷双方各执\_\_\_\_\_份，担保人执一份。

(法人公章) (法人公章)

## 2023年无固定期限借款合同模板篇七

贷款方：\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借款方：\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应借款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出的借款申请，贷款方愿意向借款方提供固定资产贷款。借贷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有关规定，经过平等协商，现达成以下条款，以资共同遵照执行。

### 第一条 贷款种类

本合同项下的贷款为固定资产贷款，贷款的具体用途必须是借、贷双方确认的并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正式批准的项目。此贷款项下的资金不得挪作它用。

## 第二条贷款币种及金额

币种：\_\_\_\_\_，金额：\_\_\_\_\_（小写），\_\_\_\_\_（大写）。

## 第三条贷款用途

此笔贷款用于借款方经\_\_\_\_\_（批准单位）\_\_\_\_\_号文批准的\_\_\_\_\_项目。上述的有关批准文件应作为此贷款合同的附属文件交贷款方存档备查。此笔贷款的用途是唯一的，借款方不得在此贷款合同规定之外的任何项目上使用。

## 第四条贷款期限

自贷款方第一笔拨款之日起至借款方全部还清本息之日止，共计\_\_\_\_\_个月（\_\_\_\_\_年）。

## 第五条起息日与到期日

起息日：本贷款合同项下全部或部分资金自贷款方帐户划出之日为该笔资金的起息日，自该日起对划出的资金开始计息。

到期日：本贷款合同项下的到期日为借款方将偿付资金汇至贷款方帐户之日。如借款方在规定的到期日未能将规定偿付的金额划至贷款方帐户，则按逾期处理，借款方应按规定支付逾期利息。

## 第六条利率与计息结算

1、贷款利率：本贷款利率为月息\_\_\_\_\_‰。在本合同有效期间，如遇\_\_\_\_\_银行调整利率或变更计息办法，自其公布或生效之日起，本贷款上述利率或计息办法亦作相应调整，并以贷款方通知为准。

2、计息结算：利息按贷款实际发生额每\_\_\_\_\_个月结算

一次。上半年三月二十日、六月二十日，下半年九月二十日、十二月二十日为固定结算日。借款方在结算日应偿付的本息如未能如期划至贷款方帐户，则贷款方自将未偿部分金额转入本金复利计算。

## 第七条费用

1、手续费：本合同规定贷款方将向借款方收取贷款手续费。手续费率为本合同贷款总额的\_\_\_\_\_%; 贷款手续费借款方应于第\_\_\_\_\_个计息结算日一次性支付，支付形式与该期支付的本息支付方式相同。

2、承诺费：贷款方有权在提款期内向借款方收取承诺费。承诺费费率为年率\_\_\_\_\_；承诺费起算日为\_\_\_\_\_，并在\_\_\_\_\_日计收。计费方法：以三百六十天为一年，按未提金额和实际未提天数计收承诺费。承诺费由贷款方主动从借款方存款账户中扣收。

3、管理费：借款方应在第一次提款时按合同借款金额的\_\_\_\_\_%向贷款方一次性支付管理费，管理费以人民币支付（以支付当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中间价折算）。

4、凡因签订与履行本合同及其附属文件而发生的其他费用均由借款方承担。

## 第八条计息宽限期

本合同规定该笔贷款每笔发生额自起息日起有\_\_\_\_\_个月的计息宽限期，即自起息日起有\_\_\_\_\_个月不支付利息。宽限期内利率不变，但遇结息日时不复利计算。宽限期结束后自第\_\_\_\_\_个月开始正常计息，如该月有固定结算日，则自起息日起至该固定结算日止的全部利息在该日支付；如该月无固定结算日，则该月的\_\_\_\_\_日定为宽限期后的第一个结算日，结算方法与固定结算日相同。

## 第九条 固定资产保险

该固定资产贷款项下形成的固定资产由借款方负责向保险公司办理财产保险。无论是人为或自然等任何原因引起的固定资产灭失或损坏，均不影响本合同的法律效力，借款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向贷款方支付贷款本息和有关费用。

## 第十条 贷款的拨付和作用

贷款方在本合同规定的用途和金额内，按照借款方提供的、经借贷双方协商同意的用款计划，逐笔核贷，供给资金。借款方须于每次用款日前\_\_\_\_\_天以电报（加注双方确定的编码）或信函（信托放款支付凭条）方式通知贷款方用款的具体日期、金额。贷款方接到上述通知后，即按要求用款日期、金额将款项以电汇方式划拨至借款方\_\_\_\_\_在\_\_\_\_\_行开立的人民币第\_\_\_\_\_号帐户内。

借款方：

贷款方：

签约日期：

## 2023年无固定期限借款合同模板篇八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_劳动合同法》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劳动用工合同，并共同遵守本劳动用工合同所列条款。

第一条、本合同期限类型为 期限合同。有效期为 201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按甲方岗位职责要求担任甲方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并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工作制。

第五条、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倒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六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排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应按照国家或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七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第八条、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

第九条、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甲方每月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每月 元。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资每月不得低于元。

第十条、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工资报酬。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达州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交纳职工社会保险费用。

第十二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

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保守在工作中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觉悟和职业技能。

第十三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企业规章制度,给予相应的处罚,直至解除本劳动合同。

第十四条、订立本劳动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发生变化,本劳动合同应随之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五条、订立本劳动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劳动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六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劳动合同可以解除。

第十七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 1、严重违反甲方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 2、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3、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 
-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 3、双方不能依据本劳动合同第十九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十九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长时间不能正常进行的,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

除本劳动用工合同。

第二十条、乙方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应当提前三十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一条、本劳动用工合同期限届满，劳动用工合同即为终止。

双方当事人在本劳动用工合同期满前30天向对方表示续订意向。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用工合同。

第二十二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用工合同的，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甲乙双方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本劳动用工合同自行终止。

第二十三条、甲方违反本劳动用工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用工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四条、乙方违反本劳动用工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或违反本劳动用工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五条、乙方解除本劳动用工合同的，凡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应向甲方偿付培训费和招接收费。其标准为：工作每满一年按培训费或招接收费总额的20%递减；工作满五年以上的(含五年)不再偿付。

第二十六条、因履行本劳动用工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向通川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通川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七条、本劳动用工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省、市、区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八条、本劳动用工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乙方(签章):

签订日期: